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T 华泽

公告编号：2016-167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夏清海先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理由是：1、本人针对半年报有关问题提出的《再质疑》至今未能得到答复，尤其是关于应收、预付、违规担保等，这些问题三季报仍然存在并没有进行充分解释；2、大股东资金占用、业绩承诺补偿等问题一再拖延，至今仍未能取得大的实质性进展，也没能拿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和满意的措施，就连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的专项审计至今都未能完成。这些在三季报中也没给出有说服力的详细解释和说明；3、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主要负责人一再因涉嫌信息披露不实等违法违规问题受到证监会的立案调查，诚信一再遭受质疑，本人无法保证所披露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和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董事陈建兵先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理由是：控股股东未按期履行其盈利补偿承诺，本人近期刚担任董事一职，且不是财务经济专业人员，对公司的答复认为不足以合理解释。公司独立董事张莹先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理由是：1、控股股东至今未履行其业绩补偿承诺，关联方大额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已超过两年，具体金额至今未能确认且未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偿还，报告中并没有考虑提取资产减值等谨慎合理的方式体现公司存在的巨额资产损失及持续经营能力大幅下降的风险；2、本人作为公司新任独立董事，任职时间非常有限，对公司个别情况还需进一步了解，请公司总

经理及财务总监对往来账项余额、交易的真实性和实质性进行确认，并希望公司加强对大额余额往来账项的清理和结算工作。公司监事杨源新先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理由是：一、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财务费用增加 4601 万元，增加 206%，变动原因本期罚金支出增加。显然财务费用增加的根本原因是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造成的，这些财务费用不应该列入报告期的财务费用支出，应由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承担；二、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二、2、2015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委托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筹资建设镍基镁基新材料综合回收利用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向青海鑫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8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委托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2015-08-06 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期末，青海鑫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尚未收到陕西星王任何出资。一年多的未执行项目，该项目应该终止了；三、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二、3、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设立印尼合资公司的议案》，并于 2015 年 8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委托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2015-08-06 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合资公司尚未设立。一年多的未执行项目，该项目应该终止了；四、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二、8、2016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销公司孙公司西安华泽置业有限公司的议案》，2016-01-14 目前注销工作正在办理中。长达 9 个月未办理完注销工作，该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问题，质疑；五、20、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6 月 14 日、6 月 22 日、6 月 29 日披露了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收到深圳中融丝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相关文件，深圳中融丝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主导解决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控股股东股份补偿事宜。时至今日未见实质进展及具体解决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控股股东股份补偿事宜；六、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二、27、2016 年 7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专项审计，2016-07-12，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专项审计仍在进行中。时至今日“专项审计”没有结果，何时能有结果，进展怎样，大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中有什么困难，如不能解决。建议公司向公安局报案，由公安局负责查实有关情况；七、报告第四节 财务报表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预收账款等项目没有明细项目说明，这些项目对公司的资产真实性有巨大影响，对此本人无法判断这些项目的真实性。其中预付账款增加 5728 万元，无法判断是否存在新的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八、公司在现有的负责人主导下的报告，本人无法判断和保证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应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01,364,688.53	5,432,360,612.11	-2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8,836,706.65	1,256,868,120.70	-7.0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2,008,152.75	-80.63%	1,796,990,427.43	-7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459,991.43	-788.26%	-90,747,747.61	-19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990,977.26	-855.82%	-91,206,241.40	-19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38,212,701.32	601.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9	-789.00%	-0.1670	-194.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9	-789.00%	-0.1670	-194.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9%	-3.48%	-7.48%	-14.13%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094.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0,600.40	
合计	458,493.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0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辉	境内自然人	19.77%	107,441,716	107,441,716	质押	107,440,000
					冻结	107,441,716
王涛	境内自然人	15.49%	84,191,525	84,191,525	质押	84,180,000
					冻结	84,191,525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7%	53,654,164	44,019,469	质押	44,019,469
					冻结	53,654,164
陕西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	19,065,170	19,065,170		
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18,779,062	18,779,062	质押	18,779,062
					冻结	18,779,062
洪秋婷	境内自然人	0.99%	5,370,000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1%	4,950,000	4,950,000		
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4,612,500			
孟迪丽	境内自然人	0.75%	4,086,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国有法人	0.41%	2,227,500	2,227,5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634,695	人民币普通股	9,634,695			
洪秋婷	5,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0,000			
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6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2,500			
孟迪丽	4,0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6,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	1,391,501	人民币普通股	1,391,501			

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深圳市蜀荆置业有限公司	1,3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武汉长盈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5,000
蔡秋雅	806,588	人民币普通股	806,58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王辉、王涛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洪秋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5,37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370,000 股；公司股东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4,612,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612,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报告期末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本报告期末金额	本报告期初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50,321,819.30	718,495,420.68	-568,173,601.38	-79.08%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到期解付
其他流动资产		692,413,544.57	-692,413,544.57	-100.00%	本期资管计划到期解付收款
应付票据	641,080,800.00	2,309,778,718.04	-1,668,697,918.04	-72.24%	银行承兑汇票部分到期承兑
长期借款	639,921,486.00	140,592,837.40	499,328,648.60	355.16%	本期长期借款增加
(二) 报告期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2016年1-9月累计金额	2015年1-9月累计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总收入	1,796,990,427.43	8,981,058,377.25	-7,184,067,949.82	-79.99%	由于受金属市场价格影响，公司对业务结构进行调整，压缩业务量，导致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	1,795,356,628.02	8,802,784,743.39	-7,007,428,115.37	-79.60%	由于受金属市场价格影响，公司对业务结构进行调整，压缩业务量，导致成本减少
销售费用	3,239,139.26	8,430,144.13	-5,191,004.87	-61.58%	业务量下降，运费比去年减少
财务费用	68,267,717.85	22,255,769.15	46,011,948.70	206.74%	本期罚金支出增加
营业外收入	1,794,842.25	735,712.13	1,059,130.12	143.96%	本期的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1,336,348.46	253,742.80	1,082,605.66	426.65%	本期的税收滞纳金增加
所得税费用		16,909,008.70	-16,909,008.70	-100.00%	利润为亏损，未计提所得税费用
(三) 报告期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项目	2016年1-9月累计金额	2015年1-9月累计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212,701.32	-133,802,267.90	-804,410,433.42	-601.19%	由于2015年下半年开具的应付票据于本报告期到期兑付，导致净流量大幅下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056,189.84	-10,095,121.01	689,151,310.85	6826.58%	本期资管计划到期解付收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020,671.90	54,955,499.20	-363,976,171.10	-662.31%	短期借款到期偿还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4月17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投资陕西华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实施联合土地开发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0866215?announceTime=2015-04-18。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出资。

经查，截至本报告期末，陕西星王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被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查封，依然处于查封状态。

2016年4月30日，公司2015年度报告披露公司未就上述协议进行出资。

2016年8月30日，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公司未就上述增资协议进行出资。

2016年8月31日，公司收到陕西星王、陕西华铭出具的《关于解除陕西华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函》，陕西星王、陕西华铭提出解除上述协议。

2016年10月21日，公司分别向陕西星王、陕西华铭发函《关于同意解除陕西华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函》，同意解除上述协议。

2、2015年7月1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委托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筹资建设镍基镁基新材料综合利用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年8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向青海鑫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于2016年8月6日披露了《关于委托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398820?announceTime=2015-08-06该事项已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期末，青海鑫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尚未收到陕西星王任何出资。

3、2015年8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设立印尼合资公司的议案》，并于2015年8月6日披露了《关于委托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398820?announceTime=2015-08-06该事项已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合资公司尚未设立。

4、2015年8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股东会及执行董事办理陕西华泽新材料项目用地（GX3-15-1宗地）的议案》，公司已于2015年8月6日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398819?announceTime=2015-08-06，截止本报告期末，相关土地手续仍在办理之中。

5、2015年10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目前，由于公司处于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已不具备实施上述议案的条件，因此，该事项已处于中止状态。

6、2015年11月23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不实等证券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4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786341?anno

unceTime=2015-11-24 08:06, 截至本报告期末, 该事项尚无结论。

7、2016年1月8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对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16]1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并于2016年1月9日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903743?annunceTime=2016-01-09公司控股股东已按照规定时间接受监管谈话。

8、2016年1月13日,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销公司孙公司西安华泽置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910803?annunceTime=2016-01-14目前注销工作正在办理中。

9、2016年3月1日, 公司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并于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2016年6月1日, 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 该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此,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终止。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0、2016年3月14日, 王涛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 王涛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决定对王涛进行立案调查。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披露了《关于王涛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48204?annunceTime=2016-03-16, 截至本报告期末, 该事项尚无结论。

11、2016年3月16日, 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52054?annunceTime=2016-03-17, 2016年8月12日, 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陕西华泽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并取得营业执照。

12、2016年3月16日, 公司财务总监郭立红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 郭立红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郭立红进行立案调查。公司于2016年3月19日披露了《关于财务总监郭立红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57324?annunceTime=2016-03-19, 截至本报告期末, 该事项尚无结论。

13、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对资金管控相关问题的监管意见函》(川证监公司[2016]24号), 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监管意见函的公告》, 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110542?annunceTime=2016-03-31

14、因公司201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于2016年4月28日被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6】61010033号), 且该保留

意见所涉及事项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并且，本公司关联方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违反规定程序占用本公司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1 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4 日起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284565?announceTime=2016-04-30

15、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深圳华泽鲁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注销参股公司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294886?announceTime=2016-05-05目前注销工作正在办理中。

16、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说明及整改措施报告》，其后，公司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整改进展情况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7、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成员王应虎、王辉、陈健、赵守国、雷华锋、宁连珠；监事会成员朱小卫、阎建明、芦丽娜；高级管理人员赵强、金涛；离任高级管理人员陈胜利、朱若甫、程永康、吴锋；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其进行立案调查。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22289?announceTime=2016-05-14，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尚无结论。

18、公司目前正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改革完善并严格实施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的若干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如本公司存在或涉嫌存在重大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行为的，公司股票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存在被实施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并且，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1.11.3 条的要求，每月至少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9、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函告，获悉王辉、王涛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冻结，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2016 年 5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和资产被冻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6 月 14 日、6 月 22 日、6 月 29 日披露了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收到深圳中融丝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相关文件，深圳中融丝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主导解决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控股股东股份补偿事宜，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1、2016 年 6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诉讼公告》，主要事项为山东黄河三角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王辉、王应虎保证合同纠纷案，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61066?announceTime=2016-06-08。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展应诉工作，本案尚未开庭。

22、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2016】11 号、【2016】12 号和【2016】13 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3、2016年6月21日，公司披露了《补充公告》，主要内容是对于在201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2015年11月16日，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向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开具2016年5月16日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3亿元”事项进行补充说明，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78590?announceTime=2016-06-21

24、2016年6月29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因公司关联交易和关联担保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6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41295?announceTime=2016-07-01，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尚无结论。

25、2016年7月7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对深交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显示，我公司为避免华泽冶炼厂搬迁项目无法立项进而导致项目无法完成搬迁，而采用先以陕西星王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名义申请立项，后变更项目实施主体的做法实际上形成了关联交易，但未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55897?announceTime=2016-07-07

公司于2016年8月1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16】第104号），监管函认为：公司为避免因项目无法立项进而导致项目无法完成搬迁，而采用先以陕西星王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名义申请立项，后变更项目实施主体的做法实际上形成了关联交易，且没有经过适当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2016年10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关于陕西华泽电解镍项目有关问题的监管意见函》（川证监公司【2016】101号），该意见函认为：公司先以关联方陕西星王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名义申请电解镍1万吨/年项目立项，后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同时租用星王锌业1万吨电解锌生产线厂房设备，并在此基础上改建完成1万吨电解镍项目。该做法实际上形成了关联交易。

公司认为，随着项目搬迁和建设工作的进行，相关事项会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并可能涉及需要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6、2016年7月8日，公司收到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送达的《关于对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公司已于2016年7月9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62082?announceTime=2016-07-09

27、2016年7月11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同意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专项审计，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64390?announceTime=2016-07-12，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专项审计仍在进行中。

28、2016年8月2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昆明路分公司相关资产进行处置的议案》，公司已于2016年8月30日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年9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与西安万科共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出售资产相关事项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已于2016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出售资产相关事宜的公告》，详细情

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9、经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和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2016年9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于2016年9月27日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年10月12日，经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第九届监事会选举成立，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0、2015年10月1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方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经营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年10月16日，公司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经营暨关联交易公告》。2015年11月3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方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经营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年10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与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协议》，协议约定“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根据本协议对托管业务进行经营管理的期限自各方完成签署《资产盘点协议》并完成盘点交接之日起，协议长期有效”，截至本报告期末，该《资产盘点协议》尚未签署，因此，该托管事项的托管期限尚未开始计算。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1、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甲方，现已更名为“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王辉、王涛（乙方）于2011年12月25日、2012年12月2日、2013年1月15日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因此，王辉、王涛应依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对上市公司进行利润补偿。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项尚未履行。公司股东王辉持有公司股份107,441,716股，其中质押107,440,000股，冻结107,441,716股；公司股东王涛持有公司股份84,191,525股，其中质押84,180,000股，冻结84,191,525股。因此，该《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目前无法实施。经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沟通，目前，开设董事会专用账户条件尚不具备。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年04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0866215?announceTime=2015-04-18
关于委托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	2015年08月06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398820?announceTime=2015-08-06
关于委托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项目投资的补充公告	2015年08月06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398820?announceTime=2015-08-06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08月06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398819?announceTime=2015-08-06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5年10月16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700560?announceTime=2015-10-16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5 年 11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786341?announceTime=2015-11-24 08:06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2016 年 01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903743?announceTime=2016-01-0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01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910803?announceTime=2016-01-14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 06 月 02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52283?announceTime=2016-06-02 08:03
关于王涛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48204?announceTime=2016-03-16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 03 月 17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52054?announceTime=2016-03-17
关于财务总监郭立红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1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57324?announceTime=2016-03-19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监管意见函的公告	2016 年 03 月 3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110542?announceTime=2016-03-31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2016 年 04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284565?announceTime=2016-04-30
关于注销参股公司的公告	2016 年 05 月 05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294886?announceTime=2016-05-05
关于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整改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6 年 09 月 2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730754?announceTime=2016-09-28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5 月 14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22289?announceTime=2016-05-14
关于股票存在被实施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09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708402?announceTime=2016-09-20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2016 年 05 月 25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708402?announceTime=2016-09-20

		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37901?announceTime=2016-05-25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和资产被冻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2016 年 05 月 26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39815?announceTime=2016-05-26
关于收到深圳中融丝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王辉、王涛《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6 年 06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32974?announceTime=2016-06-29
诉讼公告	2016 年 06 月 0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61066?announceTime=2016-06-08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2016 年 06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74443?announceTime=2016-06-18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74442?announceTime=2016-06-18
补充公告	2016 年 06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378590?announceTime=2016-06-21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2016 年 07 月 0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41295?announceTime=2016-07-01
关于对深交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2016 年 07 月 07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55897?announceTime=2016-07-07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的公告	2016 年 07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62082?announceTime=2016-07-09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6 年 07 月 12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464390?announceTime=2016-07-12
关于出售资产相关事宜的公告	2016 年 09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673304?announceTime=2016-09-03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 10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755199?announceTime=2016-10-13
关于关联方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	2015 年 10 月 16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

限公司经营暨关联交易公告	700564?announceTime=2015-10-16
--------------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北京康博将依法办理上市公司土地资产使用权的变更登记,北京康博将承担土地使用权变更的一切费用并承担该等资产的全部经营风险和损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12-31	承诺变更
	王辉;王涛;陕西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进行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2 年 07 月 12 日	2017-01-09	正常履行中
	王辉;王涛;王应虎		"为了从根本上避免和消除侵占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和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王应	2012 年 07 月 12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虎、王辉、王涛特此承诺如下：1、对于上市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承诺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不会从事对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形式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亦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租赁经营、委托管理、代理、参股或借贷等形式，以委托人、受托人身份或其他身份）参与或间接从事拥</p>			
--	--	--	---	--	--	--

		<p>有、管理、控制、投资其他任何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3、如果上市公司在其主营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承诺人及承诺人之关联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只要承诺人仍然是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人同意上市公司对承诺人及承诺人之关联企业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即承诺将该等竞争性资产及/或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或将竞争性资产及/或股权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并在彻底解决同业竞争之前将该等竞争性业务托管给上市公司；4、对于上市公司在其主</p>			
--	--	--	--	--	--

		<p>营业范围的 的基础上进 一步拓展其 经营业务范 围，而承诺人 及承诺人之 关联企业目 前尚未对此 进行生产、经 营的，只要承 诺人仍然是 上市公司的 实际控制人， 承诺人同意 除非上市公 司股东大会 同意不再从 事该等业务 （在上市公 司股东大会 对前述事项 进行表决时， 承诺人将履 行回避表决 的义务）并通 知承诺人，承 诺人及承诺 人之关联企 业将不从事 该等业务；5、 承诺人将忠 实履行上述 承诺，并承担 相应的法律 责任，承诺人 作为上市公 司实际控制 人期间，若违 反上述承诺 的，将立即停 止与上市公 司构成竞争 之业务，并采 取必要措施</p>			
--	--	--	--	--	--

			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6、承诺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正式签署，即对承诺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			
	王辉;王涛;王应虎		"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在股东大会对前述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承诺人履行回避	2012 年 07 月 12 日	9999-12-31	"4、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该项承诺未履行，其余承诺正常履行中

		<p>表决的义务，配合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以提高关联交易的决策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定价公允性；</p> <p>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按如下定价原则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1）有可比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优先参考该等公允、合理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确定交易价格；（2）没有前述标准时，应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3）既无可比的市场价格又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p>			
--	--	---	--	--	--

		<p>供参考的，应依据提供服务的实际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确定收费标准。</p> <p>(4) 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利用实际控制、股东地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股东地位谋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利益；</p> <p>4、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5、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承诺人作为实际控制人或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p>			
--	--	--	--	--	--

			可撤销。如关联方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承诺人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陕西星王企业有限公司; 首控聚友集团有限公司		1、就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转移的非金融债务，星王集团承诺将根据该等债务的债权人要求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割日（“交割日”）前代上市公司向该等债权人进行清偿或向其提供相应担保（担保的范围包括被担保债务本金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担保期间自《债务处理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日起的两	2012年08月07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2) 年 (以两者时间较晚者为准))。对于星王集团于交割日前代为清偿的上述非金融债务, 星王集团放弃对上市公司的追偿权, 但有权对康博恒智和首控聚友进行追偿;</p> <p>2、对于星王集团于交割日前提供担保的上述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转移的非金融债务, 如康博恒智于交割日后未按时清偿完毕, 星王集团承诺将在担保范围内代为清偿。星王集团承担该等担保责任后, 承诺将放弃对上市公司的追偿权, 但有权对康博恒智和首控聚友进行追偿;</p> <p>3、星王集团将按照《债务处理协议》履行相关义务, 《债务处理协议》与本承诺函不一致</p>			
--	--	--	--	--	--

			的以本承诺函为准，本承诺函未尽事宜按照《债务处理协议》处理。			
	王辉;王涛;陕西星王企业有限公司		1、充分尊重退养及退休人员的意愿，并保证不因本次重组而降低其工资福利待遇和改变其劳动合同、社会保障关系；2、自承诺人以其持有的陕西华泽股权认购的上市公司股票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上述上市公司的退养及退休人员所发生的需由上市公司支付的费用（退养人员的工资及社保费用、退休人员的补贴等），将由承诺人进行承担；由星王集团负责在每月的第五日前（包括第五日）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支付当月上市公司应付予退养及退休人员的前	2011 年 12 月 25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述费用；3、 承诺人支付 前述费用后， 不再就该等 费用向上市 公司追偿。			
	王辉;王涛;鲁 证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西 证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东 营市黄河三 角洲投资中 心（有限合 伙）;杨宝国; 新疆伟创富 通股权投资 有限合伙企 业;陕西飞达 科技发展有 限责任公司; 杨永兴;洪金 城		同意 16 名聚 友网络员工 于本次重大 资产重组完 成后继续留 在聚友网络 工作，重组方 同意将促使 聚友网络按 照《劳动法》、 《劳动合同 法》等相关法 律法规保障 上述员工的 合法权利。如 上述承诺与 承诺人之前 签署的资产 重组协议等 文件不一致 的，以本承诺 函为准。	2012 年 05 月 17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王辉;王涛;王 应虎		陕西华泽生 产区尚有 4 处 房屋未取得 相应权属证 书，面积合计 约 120 平方 米，占陕西华 泽房屋总面 积的 0.70%， 用途主要为 职工更衣间 等。因该 4 处 房屋并非生 产所需主要 建筑物、面积 较小，陕西华	2012 年 11 月 02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泽并未及时办理相应权属证书。该 4 处房屋位于陕西华泽合法拥有并取得相应权属证书的土地上，陕西华泽确认该 4 处房屋产权归陕西华泽所有，无权属争议。平安鑫海生产区尚有 13 处房屋未取得相应权属证书，面积合计约 878.49 平方米，占平安鑫海房屋总面积的 3.18%。因该 13 处房屋并非生产所需主要建筑物、面积较小，平安鑫海并未及时办理相应权属证书。该 13 处房屋位于平安鑫海合法拥有并取得相应权属证书的土地上，陕西华泽确认该产权归平安鑫海所有，无权属争议。王应虎、王辉、王涛承诺：将尽力促使陕西华泽及平</p>			
--	--	---	--	--	--

			安鑫海取得上述房屋的所有权证，如陕西华泽及/或平安鑫海因上述事项而受到处罚或损失，王应虎、王辉、王涛将自上述处罚或损失确认后 30 日内向陕西华泽及/或平安鑫海进行全额赔偿。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与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重大资产出售交割协议》，对于在交割日仍未缴纳的应交税金共计： 3,768,455.86 元及相关滞纳金（滞纳金按每天万分之五计算，经上市公司初步测算为 1,306,729.26 元，具体金额以税务部门核定数为准）。北京康博承诺上述金额待相关税务部门核算确认后由北京康博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责缴纳。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上市公司与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重大资产出售交割协议》，对于在交割日仍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共计： 1,101,133.24元，北京康博承诺相关股东向上市公司确认领取该部分股利时，由北京康博负责缴纳。	2013年12月3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王辉;王涛;王应虎	1、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2、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3、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承诺人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2012年07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王辉;王涛	上市公司与王辉、王涛于2011年12月25日、2012年12月2日、2013年1月	2013年01月15日	2015-12-31	正常履行中

		<p>15 日分别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一、盈利承诺和补偿义务</p> <p>根据上述协议，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3 年实施完毕，王辉、王涛承诺平安鑫海 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7,038.38 万元，201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7,488.31 万元，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7,488.31 万元。如果平安鑫海实现的净利润达不到承诺的盈利水平，王辉、王涛将采取以股份补偿的形式进行补偿，每年补偿的股份数为：（截至当期期末平安鑫海累积预测净利润</p>			
--	--	--	--	--	--

			<p>数-截至当期期末平安鑫海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 陕西华泽全体股东认购股份总数 ÷ 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 ÷ 已补偿股份数量。 若</p>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3 年实施完毕, 王辉、王涛承诺陕西华泽 2013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 18,753.36 万元, 2014 年度实现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 20,896.70 万元, 2015 年度实现的合并净利润不低于 22,202.65 万元。如果陕西华泽实现的净利润达不到承诺的盈利水平, 王辉、王涛将采取以股份补偿的形式进行补偿, 每年补偿的股份数为: (截至当期期末陕</p>			
--	--	--	---	--	--	--

		<p>西华泽合并 累积预测净 利润数-截至 当期期末陕 西华泽合并 累积实际净 利润数) ×陕 西华泽全体 股东认购股 份总数 ÷ 补偿 期限内各年 的预测净利 润数总和-已 补偿股份数 量。王 辉、王涛对盈 利预测的补 偿以以上两 种标准中补 偿股份数较 多者为准进 行补偿。</p> <p>二、补偿股份 的处理</p> <p>1、在盈利补 偿承诺期限 届满时，上市 公司应就上 述被锁定股 份回购及后 续注销事宜 召开股东大 会，王辉、王 涛将回避表 决。若该等事 宜获股东大 会通过且获 必要的批准 或同意，上市 公司将以总 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 向回购上述 锁定专门账</p>			
--	--	---	--	--	--

		<p>户中存放的股份，并依法予以注销。</p> <p>2、若上述被锁定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未经股东大会通过或未获必要的批准或同意，则上市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要的批准或同意后 10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王辉、王涛，王辉、王涛将在接到通知后的 30 日内尽快取得所需要的批准并将相关被锁定的股份赠送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的总股本（扣除王辉、王涛持有的股份总数）的比例享有</p>			
--	--	---	--	--	--

			获赠股份。”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康博恒智承诺，其在本次重组中所获得的非流通股股东让渡的聚友网络 53,654,164 股股票，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自承诺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承诺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至 24 个月内，承诺人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自承诺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至 36 个月内，承诺人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如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限售期限长于上述期限，	2012 年 06 月 15 日	2017-01-09	正常履行中

			则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限售期限执行。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康博恒智承诺在中国证监会【2015】18号文所规定的时间到期后(即2016年1月8日),若中国证监会发布新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的规定出台后,本公司将在30个工作日内,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上市公司股票;股票减持所得资金首先用于清偿税款。本公司在股票减持完成后30个工作日内,将按相关税务部门最终核定的税款金额,缴纳土地使用权变更的相关税费并承担该等资产的全部经营风险和损益,完成上市公司土地使	2015年11月19日		承诺变更

			用权资产的变更登记的 相关承诺。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2 月 25 日, 康博恒智向上市公司发出《函告》, 告知因政策变化而无法进行股份减持的情况, 进而存在到期不能履行重组承诺的风险, 同时康博恒智承诺: “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 号) 规定的相关减持条件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上市公司股票。康博恒智在股票减持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 将按税务部门最终核定的税款金额, 缴纳土地使用权变更应承担的相关税费并承担该等资产的全部经营风险和损益, 完成上市	2016 年 02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土地使用权资产的变更登记的 相关承诺。”			
	王辉、王涛		<p>一、 将尽快办理相关股票解除质押事宜，保证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所持有的未质押股份数大于或等于应补偿股份数的数量。 二、持有的股份解除质押后，经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王辉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5,352,776 股、王涛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9,866,482 股，合计 45,219,258 股，由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实施冻结，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该部分被冻结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p>	2015 年 11 月 04 日	2015-12-31	未履行

			的权利，除履行补偿义务外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该等被冻结的股份，亦不得用于股份质押、担保等涉及股票权属纠纷风险的业务，在盈利补偿承诺期限届满后，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规定执行。			
	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其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二十四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限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价格不低于 18 元（该价格遇到分红、转增、送股、配股等事项时，将进行除息除权调整）。	2013 年 08 月 07 日	2016-01-09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王涛及其一致行动		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王涛及其控制的其	2016 年 04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人王辉、王应虎	他企业除上述资金占用外，未发生其他任何占用华泽钴镍资金的情况。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王涛、王辉、王应虎承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归还上述占用的资金及由此所产生的所有财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由占用所产成的利息、手续费等），并承诺承担因上述资金占用行为而引起的相关经济偿还责任。			
	王涛、王应虎	承诺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资金占用的还款事宜，且优先采用现金的方式偿还占用的华泽钴镍资金，若不能全部采用现金还款，将采用资产置入等方式偿还未支付的占用资金，并及时履行华泽钴镍审批	2016 年 04 月 28 日	2016-12-31	正常履行中

			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自 2016 年 4 月 28 日起 10 日内完成王涛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广西华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40% 股权、陕西华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陕西太白山旅游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及相关企业的股权质押工作，尽快办理上述关联方实际控制企业的资产评估和资产质押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正在督促大股东解决股票质押。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7月0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2016年07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16年07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票复牌时间
2016年07月2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整改进展情况
2016年08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暂停上市风险的相关情况
2016年09月2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目前状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王涛	控股股东	3,500	2.78%	连带责任担保	2015年10月25日至至今	3,500	2.78%	司法途径	3,500	2017.06
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000	23.86%	保证担保	2015年11月26日	30,000	23.86%	司法途径	30,000	2017.06
合计		33,500	26.64%	--	--	33,500	26.64%	--	--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	------	------	-----	-----------	----------	-----	--------	--------	------------

陕西星王 企业集团 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违规占用	149,748.34			149,748.34	以资抵债清 偿		
							现金清偿		
合计			149,748.34	0	0	149,748.34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9.14%
相关决策程序			实际控制人通过两家票据公司操作，在公司未履行任何决策程序，未进行信息披露。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关联方陕西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王辉、王涛、王应虎已承诺，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偿还未占用的华泽钴镍资金，若不能全部采用现金还款，将采用资产置入等方式偿还未支付的占用资金。报告期，公司累计收到陕西星王汇款 1021.39 万元。待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数额最终确定后，该款项作为日后冲抵大股东归还占用资金的备抵款项。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资金占用正在核查中，目前已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专项审核。						